

第一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成果

計畫編號及名稱	B3-2 優秀運動員輔導與適性分流發展	計畫主持人	張永政院長					
績效指標追蹤								
指標						指標執行概況說明		
項目編號	項目	檢核方式	項目	衡量基準	111			
					目標值		達成值	
B3-2.1	業師協同教學	聘請業師協同的教學課程數	業師協同教學(院或訂修院或核心)	業師協同課程數/系開課程數	18.75%	10.7%	110-2&111-1 業師協同教學每位教師補助一門課，本院開設 56 門必修課程，計有 6 門課程獲補助。 3/4. 5/25. 7/4. 9/27. 10/4. 10/17. 11/9. 11/22. 10/7. 10/12. 10/18. 10/19. 10/18*2. 辦理。 5/25. 10/17. 11/22 三個場次的業界參訪。 	
B3-2.2	辦理分講講座	分座講學滿意度	模組課程或實業分講	場次	6	14		
B3-2.3				學生參與人次	300	741		
B3-2.5	業界參訪	參與學界滿意度	學生至業界參訪	次數	5	3		
B3-2.6				人次	200	68		
B3-2.7	參與研究生研究滿意度	參與研究生研究滿意度	研究生與技研測	研究參與競科檢	人次	10		8
執行成果說明								
目標與策略	<p>目標</p> <p>(1)建立良好的訓練機制、環境與適當的課程安排，培養優秀運動表現之學生取得初級運動教練之運動成就資格。進而放眼國際，成為頂尖運動家。</p> <p>(2)透過業界講座、參訪等交流，強化學生對非競技運動就業市場的認識；並適當的做課程之調整，提升無法取得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學生之就業競爭力。</p> <p>(3)強化研究所教練科學組學生的競技科研實務能力，增加就業之知能。</p> <p>策略</p> <p>(1)調整學分彈性：陸上運動技術學系和球類運動技術學系自106學年度起、技擊運動技術學系自107學年度起運動專長訓練(含晨間</p>							

	<p>訓練)改為必修6學期，大四則為選修課，讓未來不持續從事運動訓練的學生則可在4年級時選修其他的課程，為進入職場做準備。</p> <p>(2)配合大學部學生學習分流的機制，調整現有課程之內容或新增相關實務應用的課程。</p> <p>(3)透過專家諮詢，調整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的課程並輔導有需要的學生適當地選課，以使其畢業時符合專任運動教練之資格。</p> <p>(4)強化優秀運動員競技表現相關知能。</p> <p>(5)聘任透過運動心理諮商專業的教師，提升學生運動心理技能的運用能力。</p> <p>(6)安排研究所教練科學組學生進行競技科研檢測，並將結果回饋給教練做為訓練之建議。</p>
<p>成效與改變</p>	<p>透過業界講座、參訪等交流，競技學院學生對非競技運動就業市場增加了更多認識、找尋自己未來有興趣的工作及對就業有更多選擇性。</p>
<p>問題分析與精進評估</p>	<p>廣為宣傳並徵詢學生參與意願與方向，增加學生參與率。</p>